

金水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东办〔2015〕59号

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大力开展违法建设专项治理活动的 工作方案

为促进新型城镇建设健康有序发展，规范城乡建设秩序，依法严厉打击违法建设行为，有效遏制新增违法建设，按照《金水区关于大力开展违法建设专项治理活动的工作方案》的要求，经办事处研究决定，在全辖区内开展违法建设专项治理活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依托网格化管理机制体制，针对当前违法建设反弹的情况，通过开展集中整治活动，对违法建设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及时拆除，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创建和谐有序、环境优

美、宜居宜业的城市环境。

二、组织机构

为切实加强对此项专项治理活动的组织领导，经研究，决定成立由办事处主任梁振国为组长，各分管村、社区的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社区书记、行政村主任、相关科室为成员的违法建设专项治理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专项整治活动的日常工作。由赵永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电话63677088，63677012。

三、职责分工

(一) 执法中队、综治办负责违法建筑的拆除、维持秩序整治工作。

(二) 各社区、行政村按照网格划分，负责做好对违法建设的巡查、发现、制止、协助拆除整治和管理工作。

(三) 城管科负责联系市规划局下沉人员、区违建指挥部，并做好后勤保障及违建拆除后的信息报送工作。

四、整治范围、内容及整治标准

(一) 整治范围

街道全辖区内。

(二) 整治内容及标准

2014年1月1日以来的新增违法建设和在建违法建设项目一律予以拆除；

五、整治步骤及时限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阶段（2015年11月16日至11月20

日)

各社区、行政村按照方案要求，建立完善制度，安排部署，做到“三个明确”，即明确整治内容，明确责任分工，明确整治方法措施。

第二阶段：排查认定阶段（11月21日至11月30日）

各社区、行政村按照工作部署，对辖区内违法建设要进行全面排查，组织认定。在排查认定中，要做到“三同步”，即排查与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及违法建设的危害同步进行，排查与认定同步进行，排查认定与登记造册同步进行，并通过网格化管理公共服务平台逐级上报，切实提高工作实效。

第三阶段：拆除整治阶段（12月1日至12月25日）

各社区、行政村制定拆除计划，组织力量，分阶段、定任务，积极稳妥地逐步拆除违法建设，清理拆除现场。联合相关部门配合。在拆除整治过程中，明确任务，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推进工作落实。

第四阶段：效果考核阶段（12月26日期至12月31日）

市长效办、市社管办、市查违办将联合对整治情况下进行绩效考核，重点考核各单位履职是否尽责，拆除是否彻底。对工作组织得力、落实到位、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表彰和奖励；对检查验收不合格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

六、工作措施

（一）实行例会制度

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坚持每周召开工作例会，把握整治工作

进度，通报整治情况，研究解决整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二) 坚持属地管理，实行领导分包

各社区、行政村是违法建设专项治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要明确专人负责，要结合网格化管理的机制体制，将整治任务分解到各级网格，进一步明确责任，科学分工，对整治范围内的违法建设进行全面排查。

(三) 建立和完善日常巡查制度

建立违法建设日常巡查制度，依托网格，加强管理，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上报、早拆除，坚决把新增违法建设遏制在萌芽状态。

六、相关要求

(一) 高度重视，狠抓落实

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违法建设已成为当前制约郑州经济社会可持续性发展的毒瘤，认真汲取近年来违法建设倒塌亡人事故的深刻教训，切实把思想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把专项整治活动作为近期的一项重要工作，摆上重要位置，集中时间和精力，打一场整治违法建设的攻坚战。属违法建设的依法无偿拆除，拆除费用由违法建设当事人承担。

(二) 科学分工，密切协作

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按照职责分工，制定具体措施，明确目标任务，创新工作方法，严密组织实施；各社区、行政村要把这次专项整治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当前“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具体举措，进一步转变作风，密切配合，狠抓落实，形

成合力，不得推诿扯皮。

（三）善于宣传，营造气氛

要充分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微信、版面、彩页等形式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并向辖区群众公布违法建设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形成严厉打击违法建设的强大舆论攻势，营造良好的氛围。

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2015年11月30日